

中山市南区街道 2022 年预算草案

2022 年，南区街道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科学合理安排预算收支计划，增强对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预算编制要坚持建立大事要事保障机制，打造贯通重大战略任务到政策项目的保障链条；坚持统筹兼顾、量入为出，积极挖掘财政收入增长潜力，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及低效无效支出，勤俭办一切事业，精打细算节用裕民，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绩效优先，注重绩效结果应用，以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为基础，完善全流程绩效管理体系。现将南区街道 2022 年财政预算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一）总体收支预算情况。

2022 年安排全区上级补助收入 46,151 万元，再加调入资金 23,000 万元，上年结余 2,053 万元，合计 71,204 万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344 万元及一般公共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645 万元后，预算结余 215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60,500 万元，加上债务转贷收入（政府性基金）10,000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6,575 万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5,459 万元，减上解上级支出（政府性基金）1,025 万元，减调出资金 20,000 万元后，预算结余 591 万元。

（二）2022 年财政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全街道财政总收入预算为 148,279 万元，具体情况：

1. 上级补助收入 46,151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40,852 万元（税收返还 32,000 万元，非税返还 5,700 万元，税收基数返还 3,15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9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4,300 万元。

2. 调入资金 23,000 万元，按照相关规定，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60,500 万元，同比增加 56,874 万元，增幅 1568.5%，主要为预计明年可实现土地出让收入 60,000 万元。

4. 债务转贷收入（政府性基金）10,000 万元，上级补助上年结余 2,053 万元，政府性资金上年结余 6,575 万元。

（三）2022 年财政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全街道总预算支出安排 148,2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3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512 万元，增幅 13.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5,459 万元，同比增加 41,840 万元，增幅 307.2%（预估明年土地出让相应安排支出），调出资金 20,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645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解上级支出 1,02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05 万元，同比增加 2,301 万元，

增幅 26.7%，主要为新增党群服务中心、站点导致运行类支出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 7,860 万元，同比增加 885 万元，增幅 12.7%，主要为根据要求改造视频监控系统增加的支出；

3. 教育支出 22,385 万元，同比增加 3,908 万元，增幅 21.2%；

4. 科学技术支出 990 万元，同比增加 9 万元，增幅 1%；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3 万元，同比减少 318 万元，降幅 20.2%，主要为 2022 年部分工作在政策制定阶段，未安排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20 万元，同比减少 384 万元，降幅 4%；

7. 卫生健康支出 3,929 万元，同比增加 654 万元，增幅 20%，主要为新纳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导致运行类支出增加；

8. 节能环保支出 1,309 万元，同比增加 505 万元，增幅 63%，主要为部分 2021 年项目延迟至 2022 年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 4,383 万元，同比增加 798 万元，增幅 22.3%，主要为新增环城社区带来支出增加；

10. 农林水支出 1,704 万元，同比减少 426 万元，降幅 20%；

11. 交通运输支出 425 万元，同比减少 475 万元，降幅 53%，主要为公共汽车专线服务费减少；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24 万元，同比减少 838 万元，降幅 61.5%，主要为 2021 年新增预算单位抬高基数；

13. 金融支出 1 万元；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2 万元，同比增加 202 万元，增幅 100%，为新增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更新项目；

15. 住房保障支出 2,282 万元，同比增加 176 万元，增幅 8.4%

1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9 万元，同比减少 25 万元，降幅 9%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63 万元，同比增加 744 万元，增幅 49%，主要为应急平台建设及防灾救灾专项支出增加；

18. 预备费 800 万元。

2022 年汇总全街道办事处、党政综合办、公安分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等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总额 28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23 万元，与去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51 万元，同比减少 4 万元，降幅 7%、公务用车费 207 万元，同比减少 1 万元，降幅 0.5%（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41 万元和公务用车购置费 66 万元）。南区将继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执行差旅、会议、培训等公务支出经费管理办法，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加大“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力度，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四、2022 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强化财政收入保障。

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把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对标市委部署

要求，聚焦低效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水污染治理、招商引资的财政配套工作，全力破解“钱从哪里来”的问题。一是要强化大事要事保障清单的刚性约束。聚焦南区街道低效工业园区升级改造、水污染治理、招商引资三大领域，针对展新兴产业、促进产业升级转型、提升城市服务能级、提高城市治理水平等重点工作的，强化项目统筹、整合与包装，争取更多上级专项资金支持，集中财力办大事办要事，主动拓宽项目资金筹措的渠道，提前做好项目储备工作，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缓解本级财政压力。二是要进一步结合我街道的实际情况对非税收入项目进行完善和整合，使得其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高效化，确保财政收入和国家政策处于平衡状态，确保执收项目和执收单位职能权责匹配，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相关部门及时跟进罚没收入的征缴与追缴工作。避免应收不收、该罚不罚、违规收费、不按标准收费的情况，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重点抓好各类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征缴管理。

（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一是落实常态化过紧日子。正确引导各部门树立“开源节流、厉行节约、保障重点、以收定支”的工作理念，科学统筹预算安排，加强预算支出监管，以有效投入撬动更大产出，加强资金使用的计划性、前瞻性、系统性。要科学精准研究编制支出预算,合理保障维持部门正常运转和履职的必需支出，确保不留“硬缺口”。二是加大财政对重点领域的倾斜。加大教育领域

投入。不断满足辖区内入学需求，增加优质学位，提供普惠与高端适宜的多元化教育选择。加大文化领域投入。以特色文化引领文化产业繁荣，深入梳理华侨文化、粤商文化、历史名人资源，充分挖掘沙涌历史文化街区的时代价值，持续提升刘广生故居、杨仙逸祖居建设。加强社会治理投入。完善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南区）示范基地建设，推进社会治理与大数据等现代科技手段深度融合，探索建设城市信息模型、市域社会治理全科网格、应急管理中枢协同运转的数字城市治理系统，加快建设网格和大数据指挥调度平台。加强环境治理投入。全力打好碧水攻坚战，深化落实河长制，推进岐江河（南区段）等15条黑臭（未达标）河涌水体整治提升。加强预警机制建设，重点打击涉水直排、偷排等环境违法行为。加强城市规划投入。开展岐江河沿岸规划设计，谋划建设滨水休闲街，完成北台森林公园滑坡整治复绿工程，构筑绿色生态屏障。串联曹边、北台、树涌、沙田、金溪、寮后，打造北溪古村驿道。

（一）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加强内控制度的建设。进一步加强单位内控建设，做好内部控制报告编制工作。通过开展南区街道内控建设，积极探索内控建设的有效措施，逐步建立以完善内控制度体系为支撑，以廉政风险管理为基础，以职权运行监控为核心，以执行问责为手段的部门权力内控机制体系；进一步增强廉政风险防范意识，确保财务的预算、审批、使用、决算、监督、审核都处于严格的内部监控之下。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开展2021

年重点项目事后评价 2022年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及事前评审工作，梳理重大政策项目，尤其是污水治理、低效工业园区改造、招商引资等 2022 年重点工作，做好资金投入测算和绩效目标申报，重点评估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防范可行性、筹资合规性，评审结果作为预算申报的必备条件，与预算编制工作密切衔接，围绕大事要事、对照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类别进行重点评价，预算绩效目标审核未通过的，原则上不予安排支出。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的结果作为调整预算安排或相关支出政策的重要依据，及时整改绩效评价反应的问题，形成反馈、整改、提升绩效的良性循环，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

2022年仍是需要艰苦奋斗的一年，南区街道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把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在各项财政工作当中，转作风、再出发、开新局，紧抓“双区”建设和横琴、前海两个合作区建设重大历史机遇，为全力推动中山的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